

# 汉中市南郑区民政局文件

南民发〔2024〕56号

## 汉中市南郑区民政局 关于拨付2024年4月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汉山街道办、中所营街道办、各供养机构：

根据《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21〕43号）、《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实施意见》（陕政发〔2017〕17号）、《汉中市民政局、汉中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汉中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的通知》（汉民发〔2023〕114号）和汉中市民政局、汉中市财政局《关于提高最低生活保障和特困供养标准的通知》

(汉民发〔2023〕17号)等文件精神,经研究,现下拨2024年4月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补助资金190.0215万元,其中,分散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补助资金138.6945万元;集中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补助资金51.327万元。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补助标准

城市供养特困人员855元/人月;农村供养特困人员585元/人月。

### 二、发放范围和办法

2024年4月全区特困人员共计3209人,其中,农村特困供养人员3124人(集中供养835人,分散供养2289人);城市特困供养人员85人(集中供养29人,分散供养56人)。

敬老院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补助,由区财政局、民政局将资金统一拨付区中心敬老院,各区域敬老院及民政办将集中特困供养人员花名册加盖公章后送中心敬老院核对、备查,作为审核、发放补助资金的依据;分散特困人员生活补助资金,通过陕西财政惠农补贴资金“一卡通”兑付系统按月发放。供养对象凭《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户口本到就近银行网点领取。

### 三、工作要求

(一)各镇、街道办和供养机构要认真贯彻《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649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实施意见》(国发〔2016〕14号)精神,进一



步加强特困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按照特困人员救助“属地管理”的原则，实行救助对象动态管理，做到“应保尽保”，全面落实救助对象“一人一档案”的管理工作要求，建立健全供养对象档案。

（二）各镇、街道办要按照《汉中市民政局关于加强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的通知》（汉民发〔2020〕39号）要求，进一步规范委托照料服务行为，及时为移民搬迁集中安置点居住的供养对象及散居特困救助供养人员确定照料服务人，提供日常看护、生活照料等服务，确保特困人员“平日有人照应、生病有人看护”。

（三）各镇、街道办和各供养机构要加强特困人员救助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坚决杜绝挤占、挪用、套取等违纪违法行为。对因责任不落实造成严重后果的单位和个人，依法依规追究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汉中市南郑区2024年4月份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补助资金拨付表

汉中市南郑区民政局

2024年4月16日



---

抄送：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财经领导小组  
各成员，区审计局、区财监局。有关财政所，代发银行。

---

汉中市南郑区民政局

2024年4月16日印发

---

附件:

汉中市南郑区2024年4月份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补助资金拨付表

单位名称	集中救助供养对象					分散救助供养对象					合计 (元)	备注
	农村特困		城市特困		补助资金 (元/月)	农村特困		城市特困		补助资金 (元/月)		
	敬老 院人 数	标准 (元/ 人月)	人数	标准 (元/ 人月)		人数	标准 (元/ 人月)	人数	标准 (元/ 人月)			
碑坝镇						54	585			31590	31590	
大河坎镇						39	585	23	855	42480	42480	
法镇						151	585			88335	88335	
福成镇						60	585			35100	35100	
高台镇						68	585			39780	39780	
汉山街道办						106	585	19	855	78255	78255	
红庙镇						213	585	1	855	125460	125460	
胡家营镇						48	585			28080	28080	
黄官镇						300	585			175500	175500	
黎坪镇						28	585			16380	16380	
濂水镇						63	585			36855	36855	
梁山镇						77	585			45045	45045	
两河镇						109	585			63765	63765	
牟家坝镇						154	585	2	855	91800	91800	
青树镇						175	585			102375	102375	
圣水镇						114	585	3	855	69255	69255	
湘水镇						102	585			59670	59670	
小南海镇						127	585			74295	74295	
协税镇						40	585			23400	23400	
新集镇						204	585			119340	119340	
阳春镇						55	585			32175	32175	
中所营街道办						2	585	8	855	8010	8010	
中心敬老院	257	585	7	855	156330						156330	
碑坝区域敬老院	96	585			56160						56160	
法镇区域敬老院	111	585	1	855	65790						65790	
黎坪区域敬老院	69	585			40365						40365	
新集区域敬老院	68	585			39780						39780	
青树护理院	54	585	2	855	33300						33300	
高台护理分院	180	585	19	855	121545						121545	
合计	835		29		513270	2289		56		1386945	1900215	